

证券代码：603595

证券简称：东尼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18-010

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26 日，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累计收到尚未公告的政府补助 11,529,629.66 元人民币（以下简称“元”），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1,453,896.3 元，已达到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特此公告具体情况如下：

项目内容	补助金额（元）	与资产/收益相关	补助依据
2016 年度湖州市区企业稳定岗位补贴	60,096.30	收益	2016 年度湖州市区企业稳定岗位补贴申请汇总表（第三批）
“南太湖精英计划”创新领军人才	1,000,000.00	收益	湖 2025 发【2017】1 号
“南太湖精英计划”创新领军人才	37,500.00	收益	湖精英领办【2016】3 号
两化深度融合国家示范区财政专项补助资金	600,000.00	收益	吴财企【2017】267 号
省级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	600,000.00	收益	吴政发【2017】27 号、浙经信技术【2017】193 号
2017 年度第三批科计经费补助	50,000.00	收益	湖州市科计发【2017】8 号
湖州市 2017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专项资金	1,332,400.00	收益	湖财企【2017】330 号
2017 年度吴兴区“中国制造 2025”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类财政专项资金	1,263,900.00	收益	吴发改【2017】99 号
2017 年度第三批人才发展专项资金-省千人计划	500,000.00	收益	湖组通【2017】47 号

2017 年市本级第一批“中国制造 2025” 试点示范城市建设财政专项-工业投资 和技术改造	3,710,000.00	收益	湖财企【2017】440 号
2017 年市本级第一批“中国制造 2025” 试点示范城市建设财政专项-省级制造 业与互联网整合发展示范企业	300,000.00	收益	
2017 年市本级第一批“中国制造 2025” 试点示范城市建设财政专项-上市奖励	2,000,000.00	收益	
浙江省 2012 年国家电子信息产业振兴 和技术改造项目资金补助(新建超微细 合金导体产业化项目)	75,733.36	资产	
合计	11,529,629.66		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等相关规定，确认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,453,896.3 元，其中 8,843,800 元计入其他收益、2,610,096.3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；确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5,733.36 元，计入其他收益。

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，最终会计处理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30 日